



教育部发布高考防骗预警： 警惕网络诈骗 莫购“高考答案”

据央广网消息(记者 李欣) 据中央广播电视总台中国之声《新闻纵横》报道,6月7日,2021年高考将正式拉开帷幕,在广大考生走进考场之际,一些不法分子也动起了“歪脑筋”:散布虚假信息,误导考生和公众,甚至实施诈骗。为此,教育部5日发布了高考防骗预警,联合中央网信办、公安部等部门梳理汇总了近年来出现的一些诈骗案例和虚假信息,提醒广大考生和家长,擦亮眼睛,谨防上当受骗。

提醒一:警惕网络诈骗 莫购“高考答案”

高考前,网上就会出现一些所谓的“高考答案”,有人便以“出售高考试卷答案”为名,骗取考生和家长钱财。教育部提醒,高考试题属于国家绝密级材料,其保管和运送都有极其严格的管理措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明确规定,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中,“为实施考试作弊行为,向他人非法出售或者提供试题、答案的”属于违法行为。考生及家长不要心存侥幸,购买所谓“高考绝密答案”。教育部高校学生司副司长李强提醒:“在国家教育考试中组织考试作弊,是触犯刑法的违法犯罪行为。请广大考生一定要提高法律意识,了解法律规定,自觉遵法守法,诚信考试。”

提醒二:考前编发“占坑帖” 考后宣传“押中题”

考前,一些社会培训机构往往通过网站论坛、QQ空间或自媒体建立标题栏,发布空白内容的“占坑帖”并隐藏,考后再将从网上获得的试题内容等重新编辑到“占坑帖”中,以此制造考前获得试题或“押中真题”的假象,并作为噱头进行培训辅导宣传。

教育部提醒,近年来,这类“占坑帖”时常发生。他们通过掌握管理员的权限,制造考前能获得试题或者“押中真题”的假象,以此蒙蔽考生。其背后目的就是实施诈骗,谋取利益。高考试题试卷属于国家绝密级材料,提醒广大考生,切勿轻信这类虚假宣传。

提醒三:考试作弊断前程,侥幸心理不可有

近几年,作弊器材从仿形橡皮、直尺作弊器材到低频隐形耳机,再到调频手表,随着高考的到来,一些不法分子在网上兜售作弊器材,宣称只花千元就能轻松考过,诱导考生作弊。

教育部提醒,在高考中非法制售和使用无线考试作弊器材属于违法犯罪行为。相关部门提醒考生,高考作弊轻则取消成绩,重则违法犯罪。公安部网络安全保卫局副局长李彤表示:“2021年以来,公安机关侦破涉考刑事案件28起,抓获犯罪嫌疑人275名。公安机关将加大工作力度,一旦发现涉嫌组织考试作弊等危害高考安全的犯罪线索,立即开展调查侦查。”

提醒四:替考代考入刑定罪 恪守诚信警钟长鸣

随着高考的到来,网上开始出现所谓的“替考”“枪手”等广告信息。这类信息声称“有门路”,可以找到大学生或者往届生来替考,需要提前支付“保证金”,成绩出来后再按照“协议”支付款项等。

教育部提醒,《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明确规定,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中,“组织作弊的”“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第一款规定考试的”,都属于违法行为。李强介绍,“情节严重”行为,将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

并处罚金。李强说:“《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组织考试作弊等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明确规定,在高考中组织考试作弊的,将直接认定为‘情节严重’。”

提醒五:高考招生有章法 “渠道”上学不可能

高考成绩公布前,一些不法分子谎称手中掌握高校“内部指标”“机动计划”“低分高录”“补录”等实施诈骗。

教育部提醒,高校招生录取有严格的工作流程。高校招生计划由省级招生考试机构统一向社会公布。高考录取过程中不存在所谓的“内部指标”。考生及家长要高度警惕此类“花钱能买大学名额”的诈骗信息。

提醒六:招生部门网站和公众号遭抢注 “山寨版”以假乱真

近年来,个别地区和学校的招生部门网站和微信公众号被一些个人和机构提前抢注,假冒、仿冒高校或官方招生机构和学校网站、公众账号编造散布虚假信息,迷惑考生和家长,严重扰乱考试招生秩序。

教育部提醒,每年具有本专科招生资格的全国高等学校名单都会在教育部官方网站发布。考生和家长可通过登录教育部官方网站“文献”栏目下的“全国高等学校名单”进行查询核实,认准“官网”标识,谨防山寨账号或网站骗局。李强提示:“近期,教育考试部门还与公安、网信等部门一起联合启动了‘高考护航’行动,集中开展‘清理互联网涉考违规违法公众账号’和‘点亮权威考试招生机构官网标识’等专项行动,帮助考生全面准确了解招生政策,避免上当受骗。”

社会主义
核心价值观

中国梦 复兴梦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内核,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根本性质和基本特征,反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丰富内涵和实践要求,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高度凝练和集中表达。

国家	富强 民主 文明 和谐
社会	自由 平等 公正 法治
公民	爱国 敬业 诚信 友善

市場星報

公益广告